

宿迁佰可瑞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张饰面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 月 17 日，宿迁佰可瑞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年产 60 万张饰面板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验收组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通过查阅资料和现场勘查，经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宿迁佰可瑞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于泗阳县意杨产业科技园发展大道中林集团院内新建年产 60 万张饰面板生产建设项目。本项目年产 60 万张饰面板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环保设施废气、固废和噪声已全部建设完毕，所需的生产设备全部到位，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正常运行。具备年产 60 万张饰面板的生产能力。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宿迁泗阳县发改局 备案号：泗发改[2018]369 号 取得时间：2018 年 12 月 17 日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江苏宝海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关于对宿迁佰可瑞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张饰面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泗阳县环境保护局，泗环评〔2019〕24 号，2019 年 2 月 21 日）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10 日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有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无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及执行排污许可相关规定情况	已取得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21323MA1WF5644J001Z， 取得时间：2020 年 10 月 28 日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9 万元，占比 0.76%）。

4、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年产 60 万张饰面板及其配套的污染治理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企业员工借用园区公共卫生间，厂区不产生生活污水不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热压工序产生的甲醛，配套建设 UV 催化氧化装置和活性炭吸附装置。甲醛经集气罩收集通过 UV 催化氧化装置和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天然气导热油炉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直接排放。

2、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贴面热压机、燃气模温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设备合理化布置，设备减振、厂房隔音等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废水

本项目企业职工借用园区公共卫生间，厂区不产生生活污水。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边角料、废活性炭、废导热油、废 UV 灯管和生活垃圾。边角料为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做外售处理；生活垃圾交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活性炭、废导热油和废 UV 灯管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徐州雅居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处理。现场建设一般固废库一间，危废暂存库一间，已采取防雨、防渗、防流失措施，已设置危险废物储存设施标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本项目职工使用园区公共卫生间，不直接产生生活污水，未配套

建设卫生间、化粪池。园区公共卫生间产生的生活污水接管至木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和甲醛监控点最大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中 1h 平均浓度值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废气甲醛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天然气导热油炉燃烧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和烟气黑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的燃气锅炉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点昼夜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验收监测期间，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合理处理处置，零排放。

4、总量核定：经核定，验收期间，项目废气污染物甲醛、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满足环评批复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项目职工使用园区公共卫生间，不直接产生生活污水。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由于本项目位于泗阳县意杨产业科技园；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投诉；项目生产车间周围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新建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依据检测结果，项目污染物浓度满足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故未对环境质量进行监测。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该建设项目配套污染治理设施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企业环境保护知识培训、完善企业环境管理台账和档案管理；
- 2、依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保局，苏环控（1997）122 号）的要求，排气筒要设置永久监测平台和采样孔；加强对废气

处理设施的管理和运营，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根据环评报告及相关规范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开展自行监测；

3、加强对危废暂存场所的管理，完善企业危废管理台账，定期转移处置，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要求；

4、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建议企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定期组织培训和演练。

（以下无正文）

验收组（签名）：

李华友 单成进 孙强
魏磊侠 王卫 叶峰

2021年1月17日

宿迁佰可瑞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张饰面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身份证	手机号	签名
	阿明	宿迁佰可瑞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Redacted]	[Redacted]	阿明
	李俊友	宿迁佰可瑞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Redacted]	[Redacted]	李俊友
	单成进	宿迁佰可瑞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Redacted]	[Redacted]	单成进
	魏灵侠	江苏泰斯特生态环境研究院	[Redacted]	[Redacted]	魏灵侠
	时玲	宿迁市泗阳县环境监测站	[Redacted]	[Redacted]	时玲
	王卫	江苏科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Redacted]	[Redacted]	王卫

年 月 日